

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一批 2018年11月10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备注
1	D340000201811010044	宣城市经开区管委会旁的乐方瓜子,晚上排的气体有刺激性,方圆几公里的居民都能闻到,严重影响居民休息;经开区的鸿越大道与景德路交叉口,有人在晚上焚烧垃圾,气味难闻。	宣城市经开区	大气	<p>(一) 信访人反映的宣城市经开区管委会旁的乐方瓜子应为安徽乐方食品有限公司,位于宣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以下简称“市经开区”)柏枧山路。11月1日晚上,现场核查时该公司多味瓜子生产线和焦糖味瓜子生产线在生产,废气处理设施正在运行,废气经喷淋设施处理后排放,车间内有较重香味,车间外厂区内有较浓香味。信访人反映的乐方瓜子气味系瓜子生产过程中使用食用香精挥发出来的香味,信访人反映情况属实。</p> <p>(二) 11月1日晚上,对举报地点鸿越大道与景德路交叉口进行核查时,未发现焚烧垃圾现象。11月2日上午,再次对该区域巡查时,发现鸿越大道与景德路交叉口西南角栅栏内荒地有焚烧痕迹。上述地点存在周边某些居民擅自焚烧生活垃圾,产生难闻气味的现象。信访人反映情况属实。</p>	属实	<p>(一) 针对安徽乐方食品有限公司:要求该公司增强生产厂房的密封性,杜绝跑冒滴漏,改善废气收集效果;进一步减少食用香精使用量,调整产品结构和规模,将食用香精使用量再下降10%(较去年下降70%);调整生产时间,将使用食用香精的产品生产调整到白天,晚间和夜间不生产含有香精的产品;在原有已安装废气收集治理设施基础上(4套)再增加一套收集处理设施;香精味瓜子生产线于2019年年底完成搬迁。截至11月6日,该公司已对蒸煮车间主要通道口加装软帘,对车间所有窗户进行密封。已减少食用香精使用量,减少核桃味等香味瓜子的生产量。香味瓜子生产时间已由夜间调整为白天,减轻对周边居民的影响。已新购置一套废气收集治理设施,近期将安装到位。</p> <p>(二) 针对焚烧垃圾问题:一是由属地办事处社区加强宣传,通过在鸿越大道与景德路交叉口及其他闲置土地周边醒目位置设置“禁止焚烧垃圾”警示牌或条幅等方式做好辖区居民宣传告知工作。二是进一步加大薄弱时段巡查管控力度,安排人员巡查值守,对发现的焚烧垃圾行为第一时间制止,并第一时间扑灭火点。三是城管部门加大处罚力度,对焚烧垃圾的行为人,一经查实,一律依法予以从重处罚。四是开展隐患排查工作,举一反三,对辖区内可能存在焚烧垃圾的地点开展逐一排查,尽可能减少或避免发生焚烧垃圾现象。五是建立长效机制,充分利用网格化管理、路段长责任制、门前三包巡查、联点共建等切实有效的工作机制,扎实做好垃圾、秸秆焚烧工作。截至11月6日,已完成鸿越大道与景德路交叉口等其他焚烧易发点位警示牌或条幅的设置,共悬挂条幅27条、设置警示牌10块;对鸿越大道与景德路交叉口周边的鑫鸿交通等企业上门进行了宣传。已制定人员排班表,将每天晚间的巡查值守作为一项常态化工作开展。</p>		